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一、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公司简介

<table>
<tr><td>股票简称</td><td>华润双鹤</td><td>股票代码</td><td>600062</td></tr>
<tr><td>股票上市交易所</td><td colspan="3">上海证券交易所</td></tr>
<tr><td>联系人和联系方式</td><td>董事会秘书</td><td colspan="2">证券事务代表</td></tr>
<tr><td>姓名</td><td>范彦喜</td><td colspan="2">郑丽红</td></tr>
<tr><td>电话</td><td>(010)64398099</td><td colspan="2">(010) 64398099</td></tr>
<tr><td>传真</td><td>(010)64398086</td><td colspan="2">(010)64398086</td></tr>
<tr><td>电子信箱</td><td>mss@dcpc.com</td><td colspan="2">mss@dcpc.com</td></tr>
</table>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526,307,237.02	6,480,915,882.23	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52,535,914.81	5,332,737,412.05	2.2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767,884.67	154,202,137.82	-4.82
营业收入	2,161,328,035.76	3,812,022,082.50	-4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318,516.98	340,812,864.48	-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5,606,440.89	322,970,839.61	-5.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8	7.11	下降1.3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15	0.5961	-7.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15	0.5961	-7.48

2.2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table>
<tr><td colspan="5">报告期末股东总数</td><td colspan="2">29,005</td></tr>
<tr><td colspan="7">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td></tr>
<tr><td>股东名称</td><td>股东性质</td><td>持股比例(%)</td><td>持股总数</td><td>报告期内增减</td><td>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td><td>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td></tr>
<tr><td>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td><td>国有法人</td><td>49.12%</td><td>280,820,611</td><td>-</td><td>-</td><td>无</td></tr>
<tr><td>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td><td>未知</td><td>2.54%</td><td>14,507,110</td><td>2,949,677</td><td>-</td><td>无</td></tr>
<tr><td>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td><td>未知</td><td>2.45%</td><td>14,008,381</td><td>-</td><td>-</td><td>无</td></tr>
<tr><td>中国农业银行-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td><td>未知</td><td>2.45%</td><td>14,000,729</td><td>800,000</td><td>-</td><td>无</td></tr>
<tr><td>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td><td>未知</td><td>2.21%</td><td>12,632,352</td><td>-6,747,648</td><td>-</td><td>无</td></tr>
<tr><td>张焱</td><td>未知</td><td>1.64%</td><td>9,376,518</td><td>9,376,518</td><td>-</td><td>无</td></tr>
<tr><td>中国建设银行-长城消费增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td><td>未知</td><td>1.05%</td><td>6,000,000</td><td>-</td><td>-</td><td>无</td></tr>
<tr><td>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td><td>未知</td><td>0.92%</td><td>5,283,641</td><td>-999,000</td><td>-</td><td>无</td></tr>
<tr><td>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td><td>未知</td><td>0.92%</td><td>5,275,135</td><td>-5,589,206</td><td>-</td><td>无</td></tr>
<tr><td>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td><td>未知</td><td>0.56%</td><td>3,189,784</td><td>-3,709,941</td><td>-</td><td>无</td></tr>
<tr><td colspan="5">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td><td colspan="2">公司未有资料显示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td></tr>
</table>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工业收入21.38亿元;实现净利润(归属母公司)3.15亿元。

心脑血管领域,销售收入(剔除舒血宁)同比增长10%。核心产品0号通过近两年的渠道和终端梳理与变革、开展形式多样的医生和患者教育活动等,在上半年显现出较好的增长,共完成5.9亿片,销售收入同比增长9%。培育期的匹伐他汀钙、豨莶通栓和替米沙坦等产品快速增长,其中匹伐他汀销量较同期翻番,成为本领域未来的增长点。

大输液领域,在降价等不利条件的影响下,销售收入同比增长1%。塑瓶和软袋销量较同期均有提升,BFS和直软已经在部分省市开始销售。治疗性输液占比稳定。

内分泌领域,销售收入同比下降4%。核心品种糖适平进行渠道梳理,与0号进行渠道整合,加强渠道布局;另一方面,通过学术活动的开展,教育医生,加强终端销售上量,增加处方和首诊患者。

儿科用药领域,销售收入与同期持平。重点产品珂立苏和小儿氨基酸,解决前期供应问题,恢复增长,追平同期。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161,328,035.76	3,812,022,082.50	-43.30
营业成本	1,120,377,813.36	2,569,226,445.91	-56.39
销售费用	419,570,754.87	559,001,944.88	-24.94
管理费用	216,288,318.90	226,145,344.97	-4.36
财务费用	-6,115,006.03	9,419,325.50	-16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767,884.67	154,202,137.82	-4.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362,238.33	-47,319,861.50	421.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930,595.72	122,610,369.86	-272.85
研发支出	37,798,283.80	39,923,633.01	-5.32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上年同期合并范围包含长沙双鹤所致。

(2)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短期借款减少。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处置长沙双鹤股权款及上年收到长沙双鹤分红款的应收票据本期到期所致。

(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报告期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2、其它

(1)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公司继续夯实心脑血管、输液、内分泌、儿科四大领域,通过推进营销模式转型,加强内外协同,推进精益管理,打造高效团队等重要举措,加强基础管理,提升业务能力,基本达成2014年上半年经营计划。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tr><td colspan="7">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td></tr>
<tr><td>分行业</td><td>营业收入</td><td>营业成本</td><td>毛利率(%)</td><td>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td><td>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td><td>毛利率比上年增减(%)</td></tr>
<tr><td>工业</td><td>2,137,861,520.46</td><td>1,109,167,345.11</td><td>48.12</td><td>-1.56</td><td>7.74</td><td>下降4.48个百分点</td></tr>
<tr><td colspan="7">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td></tr>
<tr><td>分产品</td><td>营业收入</td><td>营业成本</td><td>毛利率(%)</td><td>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td><td>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td><td>毛利率比上年增减(%)</td></tr>
<tr><td>非输液产品</td><td>771,042,550.86</td><td>239,769,793.51</td><td>68.90</td><td>-1.05</td><td>19.99</td><td>下降5.46个百分点</td></tr>
<tr><td>输液产品</td><td>1,366,818,969.60</td><td>869,397,551.60</td><td>36.39</td><td>0.54</td><td>7.83</td><td>下降4.30个百分点</td></tr>
</table>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华中及华东地区	1,173,018,784.46	-58.35
华北地区	1,363,546,527.33	-0.44
西北地区	263,200,742.47	-2.53
华南及西南地区	394,619,249.60	15.82
东北地区	85,897,090.07	-9.71
其他地区	9,445,713.26	122.95
分部间抵消	-1,151,866,586.73	2.74
合计	2,137,861,520.46	-43.36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主营业务分地区收入下降及华中及华东地区收入下降较多主要因为去年同期合并范围包含长沙双鹤所致。

2、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1.56%。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1、以患者为导向的丰富产品线

公司一如既往致力于满足不同患者不同的疾病诊疗需求,大力发展25个重点产品,覆盖了心脑血管、输液、内分泌和儿科用药四个领域。上半年产品销售表现良好,成熟期产品稳健增长,销售额同比增长7%;成长期产品增速迅猛,销售额同比增长达28%,其中匹伐他丁、儿泻康贴膜同比增长50%以上;导入期产品BFS开始进入市场。

同时,公司以临床诊疗需求为导向,对患者未被满足的需求投入研发,进一步丰富产品线,服务于广大患者和医生。

2、优质的产品质量与成本控制能力

公司始终将产品品质放在首位,持续提高生产内部控制标准,提升药品质量管理水平。上半年,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万辉双鹤通过美国FDA CGMP现场核查, 标志着该公司的生产水平和质量控制水平已达到国际标准。截至目前,公司所有无菌制剂生产线和主要口服固体制剂生产线均已通过新版GMP认证。

公司在保证产品高品质的前提下,内部提高管理效率,进一步推进生产用大宗物料统一招标和集中采购,节降成本;同时加强精益管理体系化建设以及专业人才培养,提高设备使用效率、劳动生产率,节能降耗,提升产品竞争力。

3、渠道与终端的覆盖与管理能力

公司始终认为终端客户是公司宝贵的资产。2014年,公司洞察终端客户需求,增加与医院、患者的互动,持续提高服务水平,着力满足终端客户的需求。通过终端管理,公司掌握了优质的客户资源,同时强化了公司品牌认知度,公司直控终端数稳中有升。

另外,公司与国内医药市场的优质商业客户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渠道帮扶和价格管控,深化合作,借助合作伙伴的力量,实现对医疗终端较深和较广的覆盖,服务于广大患者和医院。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投资额4,000万元,本期投资较上年增加4,000万元。报告期内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商丘双鹤	原料药	100

(1)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北京国翔资产管理公司	5,065,000.00	1.03	1.03	5,065,000.00	5,925,086.21	3,925,086.21	长期股权投资	出资
中投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	2.00	20,000,000.00	-12,775,357.82	-12,775,357.82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合计	25,065,000.00	/	/	25,065,000.00	-6,850,271.61	-8,850,271.61	合计	/

2、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预计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00	2014-06-18	2014-12-18	到期还本付息	1,350,000	是	-	是	否	自有资金	其他关联人

3、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净利润
安徽双鹤	制造业	输液产品	57,603,621.74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4.2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4.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董事长:李福祚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临2014-024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4年8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11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11名。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将部分盈余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额度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自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权公司总裁负责组织实施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相关事宜。

具体《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意见:同意。

3、关于聘请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14年度审计费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意见:同意。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8月26日

报备文件: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临2014-027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4年中期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8月27日(星期三)下午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311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一、说明会类型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将通过现场交流的方式举行2014年中期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说明会")。届时将针对公司发展的经营业绩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同时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说明会定于2014年8月27日(星期三)下午15:00—16:30在公司311会议室召开。

三、本公司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总裁李昕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范彦喜先生等将出席本次说明会。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本次说明会以现场方式召开,投资者需在会议召开前到达会议现场参与本次说明会。

(二)公司欢迎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本公司电子邮箱(mss@dcpc.com)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联系人:范彦喜、郑丽红

2、联系电话:010-64398099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不提供网络方式。公司将于说明会召开后,通过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服务平台提供的网络,全面如实地向投资者披露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特此公告。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临2014-026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14年8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5名,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5名。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201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报告内容及格式符合监管单位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同意公司将部分盈余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投资额度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自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聘请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4年8月26日

报备文件: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临2014-025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
●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单个银行理财期限不超过6个月;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后1年以内。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部分盈余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额度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

(一)理财产品说明

1、中国银行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1)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2)风险评级:极低风险产品(本评级为中国银行内部评级)
(3)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六个月
(4)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0%—5.0%
(5)本产品主要投资于:国内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流通的国债、央行票据、国开债、进出口行债券和农发债等公开评级在投资级以上的金融产品,和发行时发行人主体长期市场公开信用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的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期限不超过1 年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同业拆放、债券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其中国债、央行票据、国开债、进出口行债券和农发债等公开评级在投资级以上的金融产品投资比例为0-60%;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投资比例为0-60%;同业拆放、债券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投资比例为10%-90%。

2、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1)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2)风险评级:低风险产品(本评级为中国农业银行内部评级)
(3)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六个月
(4)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0%—5.3%
(5)本产品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同业存款等低风险投资工具,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3、招商银行"岁月流金"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1)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2)风险评级:低风险产品(本评级为招商银行内部评级)
(3)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六个月
(4)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0%—5.0%
(5)本产品主要投资于:包括但不限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资金拆借、银行存款以及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等其他金融资产,并可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新股申购、交易所债券等我国银行间市场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资产。

4、浦发银行"财富班车"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1)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2)风险评级:低风险产品(本评级为浦发银行内部评级)
(3)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六个月
(4)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3%—5.0%
(5)本产品主要投资于:现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对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主承销的信用债,评级在A-(含)以上评级)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信用类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存放同业以及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等。

5、中信银行"信赢系列"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1)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2)风险评级:低风险产品(本评级为中信银行内部评级)
(3)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六个月
(4)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2%—5.0%
(5)本产品主要投资于:现金、拆借/同业存款/同业存单/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人民币利率掉期、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资产支持票据、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受益凭证、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信贷资产、信托贷款、委托贷款、应收债权、债权收益权、信托受益权、特定资产收(受)益权、票据类资产、委托债权等等投资工具。

6、北京银行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2)风险评级:无风险产品(本评级为北京银行内部评级)
(3)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六个月
(4)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4%—5.0%
(5)本产品主要投资于:同业存款交易、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银行存款等。

公司与上述拟购买理财产品的银行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公司内部履行的审批程序

2014年8月2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盈余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额度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自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权公司总裁负责组织实施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相关事宜。

三、风险控制分析

(一)存在风险

1、利率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内,投资标的价值和价格会受到市场利率变动的影响而波动,会使得收益水平不能达到预期年化收益率。

2、流动性风险:若公司经营突发重大变化,理财计划发生巨额赎回,将面临不能提前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3、政策风险: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波动,将影响理财计划的预期收益、受理、投资、偿还等工作的正常开展。

4、信用风险:理财计划投资范围包括债券市场信用产品,可能面临发债企业不能如期兑付的情况,将影响理财计划预期收益的实现。

(二)风险措施

为了控制风险和资金的安全,公司将严格按照内控管理的要求明确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和审批流程;安排专人负责管理存续期的理财产品,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四、独立董事意见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将部分盈余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额度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自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权公司总裁负责组织实施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相关事宜。

本次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为风险较低、收益率稳定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建立相关内控制度,防范财务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此前经2014年4月28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4年5月20日201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批准《关于在珠海华润银行办理承兑汇票、存款、理财和融资业务的议案》。

2014年6月 18日,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珠海华润银行理财协议书》,使用自有资金6,000万元购买"润金2号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投资期限自2014年6月18日至2014年12月18日,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5%。目前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为6,000万元。

特此公告。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4-124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赤城县新兴产业示范区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润光伏"、"公司"或"本公司")近日与赤城县新兴产业示范区(以下简称"赤城新兴")签署了《赤城县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合作意向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内容

1、项目名称:赤城县新兴产业示范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项目建设内容:公司拟在河北省张家口市赤城县新兴产业示范区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计划总装机容量为100MWp:一期投资建设装机容量为20MWp的分布式项目;二期投资建设装机容量为40MWp的分布式项目;三期投资建设装机容量为40MWp的分布式项目。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赤城县新兴产业示范区

乙方: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项目名称:赤城县新兴产业示范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项目建设内容:计划总装机容量100MWp

3、建设地点:赤城园区内所有可被安全利用的建筑物屋顶;

4、项目屋顶:屋顶约120万平方米。

5、项目预计总投资:约10亿元人民币;一期20MWp投资约2亿元人民币;二期40MWp投资约4亿元人民币;三期40MWp投资约4亿元人民币。

6、项目社会效益:总安装容量为100MWp,预计首年发电量为11,400万kWh。系统设计寿命为25年,寿命期内总发电量为252,824万kWh,年平均节约标准煤3.9万吨/年,减排CO2温室气体8.2万吨/年。

三、双方责任和义务

1、甲乙方应共同合作,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号召,进行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或其它屋顶光伏电站示范项目的申报、建设、运营维护等工作。协议生效1年内,乙方在园区内享有开发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优先权。同等条件下,若第三方企业有投资意向,甲方应通知乙方,若乙方不启动项目,甲方可与第三方企业合作开发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甲方协助乙方向入驻园区企业争取园区内所有可被安全利用的建筑物屋顶空间使用权,用于建设该项目。并成立项目推进工作组,协助乙方办理项目前期立项、报批等工作。

3、乙方负责筹措该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建设资金。乙方负责所有与建设该项目相关的工程类工作,包括但不仅限于前期可行性研究、规划设计、具体设计、配套设备选择、EPC总包、建设、安装、调试、验收等。

4、在甲方协助下,乙方负责将该项目向国家发展改革委申请国家太阳能分布式发电电价优惠政策,以期最终获得国家优惠电价补贴。

四、协议对公司未来发展及财务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订有利于公司未来几年快速有效地拓展在河北省的分布式太阳能电站业务,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和长远规划。如项目能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协议仅为框架性协议;上述合作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的意向性约定,尚具有不确定性;合作协议付诸实施时,将签订具体合作项目的正式协议或合同。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 并承诺依照规定程序及时履行决策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赤城县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合作意向协议书》

特此公告。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4-125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孙公司与General Directorate of Agricultural Credit Cooperative Central Union和ILB Helios Energy Limited Company 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润光伏")全资孙公司Hareon Swiss Holding AG(以下简称"海润瑞士")近日与General Directorate of Agricultural Credit Cooperative Central Union(以下简称"TKKB")及ILB Helios Energy Limited Company(以下简称"ILB")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对方简介

1、TKKB是为了满足1千1百万农业合作成员的各类农业投入以及信贷需求而依据第1158号法律设立的组织。TKKB凭借其30亿美元的资产,对国外项目的参与以及45亿美元的年营业额,建立起了16个地区联合体,开拓了1659家主要的合作社,并拥有184家服务运营办公室以及6000名员工。

2、ILB是一家业界认可的生产和分销服务提供商,特别活跃于太阳能项目领域,其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光伏电站的开发、投资、融资、光伏电站建设管理等。

二、合作范围

1、各方计划在土耳其开发建设对农民有社会贡献的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由相关农民太阳能光伏项目权证,该等项目无须发电许可。

2、ILB和海润光伏计划和TKKB开展合作,利用农民持有的单个1MWp无需发电许可并获得电力认购的太阳能光伏项目权证,在未来的三年内,投资约45亿美元,达到2.5GWp的总装机容量。

3、在本协议的合作范围内,TKKB需要根据地址的选择来决定哪些农民应当参与到项目中来,并让农民提供电站的安保、组件的清洗等工作。TKKB同时也应当为农民和项目公司("SPV")之间签订协议以及办理手续提供支持,据此按照TKKB与ILB的合作意向书中所规定的基本原则成立相关的组织来进行协调,并确保SPV向农民付款。具体方式由各方在后续一致同意签署的协议中作出规定。

4、太阳能光伏项目应当通过分别设立项目公司来实现,且每个项目公司下属的单个电站装机容量应不小于50MWp。

三、项目合作的其他安排

1、TKKB有权购买项目公司最高不超过35%的股权。TKKB对项目投资和参与的程度、时机以及其他细节应另行签订协议来进行约定。

2、为实现2.5GWp的总的光伏电站的合作目标,各方均同意先投资总容量为300MWp的试点项目。试点项目预计于2014年的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由各方与相关的部门、机构和市政当局共同协力完成规划准备工作。

3、各方明确,为了实现太阳能光伏项目,必须保证有一个可进行银行融资的购售电协议,协议期限为20年,且该购售电协议须由政府提供担保。为了签订上述PPA,各方要相互支持,并与能源和自然资源部以及其他机构进行密切合作。

四、协议对公司未来发展及财务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订有利于公司未来几年快速有效地拓展在土耳其地区的太阳能电站业务,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和长远规划。如项目能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协议仅为框架性协议。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承诺依照规定程序及时履行决策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4-126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绥化市人民政府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润光伏"、"公司"或"本公司")近日与绥化市人民政府签署了《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框架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落实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开发黑龙江绥化地区丰富的太阳能资源,公司拟在黑龙江省绥化市经济开发区及市属各工业园区所有可被安全利用的建筑物屋顶上投资建设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绥化市人民政府

乙方: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项目名称: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项目建设内容:三年内投资40亿元,在绥化市各工业园区所有可被安全利用的建筑物屋顶投资建设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计划总装机容量达到500MWp。

三、双方责任和义务

1、甲方负责协调所属市县(区)的经济开发区和工业园区,将其园区所有可被安全利用的建筑物屋顶空间协调租赁给乙方用于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并成立项目建设推进组,帮助乙方协调各市县(区)及相关部门,推进太阳能分布式电站建设过程中相关手续的办理及在项目建成投运后发电量的就地消纳等工作事宜。甲方配合乙方向省、市发改部门申报国家太阳能分布式发电项目,并享受黑龙江省政府出台的相关支持优惠政策。

2、乙方负责筹措该光伏电站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建设资金并负责所有与建设该光伏电站项目相关的工程类工作,包括但不仅限于前期可行性研究、规划设计、具体设计、配套设备选择、EPC总包、建设、安装、调试、验收等。

3、本协议签订后的一个月内,将派团队进入绥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对其所具备的条件的企业屋顶将着手开展可研、立项、设计和评审等工作,并在年底建成6MWp的分布式示范电站两座。而后由甲方负责协调各市县(区)与乙方签署正式投资协议书。

四、协议对公司未来发展及财务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订有利于公司未来几年快速有效地拓展在黑龙江省的分布式太阳能电站业务,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和长远规划。如项目能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协议仅为框架性协议。上述合作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的意向性约定,尚具有不确定性;合作协议付诸实施时,将签订具体合作项目的正式协议或合同。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 并承诺依照规定程序及时履行决策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框架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5日

(上接B48版)

1、为保证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世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下称"世联信贷")的经营需要,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联行")需为其对外融资提供担保,公司预计自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起至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止,累计为世联信贷提供担保额度之上限为人民币50,000万元。特别需要说明的是,公司在上述期间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额度取决于业务进度,可能小于此上限数额,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

2、公司于2014年8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担保事宜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同意公司为世联信贷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世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免税商务大厦裙楼东04层3号单元

3.法定代表人:周晓华

4.注册资本:30000万元

5.成立日期:2007年4月12日

6.经营范围:在深圳市行政辖区内专营小额贷款业务(不得吸收公众存款)。

7.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期间	2013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14年7月31日(未经审计)
流动资产	25,163	88,996
资产总额	26,203	90,267
流动负债	19,406	54,55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00	2,500
负债总额	19,406	54,554
净资产	6,797	35,713
营业收入	4,474	9,922
利润总额	941	5,270
净利润	640	3,916

8.信用等级:BBB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如果公司为世联信贷对外融资提供担保事宜,将按规定予以披露。

四、董事会意见

世联信贷目前的主营业务是家圆云贷产品,该产品是一款针对刚需购房者,以及改善型购房者的信用贷款,该业务是公司由向机构客户服务(B端)向终端置业客户(C端)服务战略转型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金融业务风险控制委员会已经对该产品制定了严格的风险控制制度,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责任风险可控,同意自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起至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止,累计为世联信贷对外融资提供担保额度之上限为人民币50,000万元。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公司为世联信贷提供的担保额度之上限为人民币50,000万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8.20%。截至2014年8月25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盛泽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38,270万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1.58%。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截至2014年8月25日,公司经董事会授权批准的担保事项总额为人民币42,270万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3.84%;经董事会审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事项总额为50,000万元,上述两项担保额度合计92,270万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2.04%。

六、备查文件

1.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85　证券简称:世联行　公告编号:2014-075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情况概述

1、被担保方名称: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联行")及子公司。

2、本次担保额度: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陈劲松先生及其配偶佟捷女士预计,自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起至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止,累计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额度之上限为人民币50,000万元。

3、是否为关联交易:由于董事长陈劲松先生及其配偶佟捷女士间接控制本公司48.01%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故本次担保事宜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4、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由于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故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5、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劲松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关联交易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世联地产顾问(中国)有限公司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同意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12楼

3.法定代表人:陈劲松

4.注册资本:76,377.6万元

5.成立日期:1993年4月13日

6.经营范围:房地产咨询、房地产代理、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业务。

7.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期间	2013年12月31(已审计)	201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9,764	262,853
净资产	177,310	185,110
营业收入	256,303	141,650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1,829	14,078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如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事宜,将按规定予以披露。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陈劲松先生为公司提供担保,故本次关联交易事宜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8月26日公司及子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3,000万元。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意见

公司将相关议案内容提交独立董事进行事前认可,独立董事但斌先生、张炯先生、陈杰平先生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三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但斌先生、张炯先生、陈杰平先生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陈劲松先生及其配偶佟捷女士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事宜涉及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陈劲松先生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事宜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公司关联董事就相关的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1.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85　证券简称:世联行　公告编号:2014—076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决议定于2014年9月10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10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9月9日—2014年9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9日下午15:00至2014年9月10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4年9月3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12楼1205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9月3日。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会议议题

1、审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4年8月26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1项、第3项议案为普通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2项议案为特别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14年9月9日17:3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14年9月8日、9月9日,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3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15楼
电话:0755-22162708　0755-22162144
传真:0755-22162231
联系人:栾婧、林青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其他事项: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0日的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285	世联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285;

(3)在"委托价格"项下输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3.00元代表议案3,以此类推,每一个议案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总议案对应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一次性对所有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具体如下表:

议案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	100.00元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00元
2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2.00元
3	《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00元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申报股数,具体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赞成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9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4年9月10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写明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股东参会登记表、授权委托书样本

七、备查文件

1、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参加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出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3	《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说明:

3、对议案的投票"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用"√"方式填写。

4、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5、 授权委托人对上述审议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相应表格内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参会回执

截至2014年9月3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拟参加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账户:
持股数:
股东签名(盖章)